

# 检护碧水 法润榆州

## ——榆社县人民检察院大力推进检察文化品牌建设

本报通讯员 田二勇

近年来，榆社县人民检察院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履行监督职能、规范司法行为、服务保障民生为落脚点，有效结合本土文化元素，在传承与发展、继承与创新中，精心打造“检护碧水 法润榆州”检察文化品牌。

“检护碧水 法润榆州”意取三个榆社文化元素，即以自然生态著称的竹云湖；榆社的来历之说——上古时代称古榆州；为庆祝胜利祈愿和平安宁生活而舞的榆社霸王鞭。寓意永远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以“忠诚”“务实”“清正”“奉献”为院训，捍卫司法公正与公信，用法治为百姓撑起朗朗晴空，守护好一方碧水蓝天，为榆社经济发展在法治轨道上高质量运行忠诚护航。

实践中，该院坚定追求“全市检察第一方阵”目标，各项工作实现新发展，取得新成效，激励着全体干警在奋力推进榆社检察工作现代化征程上勇毅前行。荣获“山西检察公益诉讼五周年先进集体”，制作的《检察公益诉讼 守护美好生活》在第七届平安山西“三微”比赛中荣获“优秀作品奖”，连续6年被评为“山西省文明单位”。

该院以“三个创建”为抓手，激发党建引领新活力，实现了以党建促业务、以业务

促发展。

创建党建品牌。积极探索实践“学习+提升+融合”党建新思路，以党史检察故事、传承红色基因、弘扬家风家书等为主题，创新讲授专题式、音乐式、情景式党课，祛除理论学习的“虚浮气”，形成了人人参与、全员覆盖、比学赶超的生动局面。

创建模范机关。深化“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创建活动，开展强化政治机关意识专题研讨活动，把讲政治的要求落实到“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检察实践的每个环节。赴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学习借鉴，推动全院上下形成了学习模范、争当模范的浓厚氛围。

创建红旗支部。充分发挥支部战斗堡垒作用，积极开展“争创红旗支部‘六个一’”活动，组织各支部赴左权县实地“零距离”探访全国英模法官杨春光，用“身边人、身边事”对标对表，激励干劲。

该院以“三个联动”激发检察队伍“一江春水”。

让“关键少数”与优秀干部联动。选拔了一批综合素质高的年轻干部充实进领导班子；选配了一批想干事、敢干事、能干事的优秀青年担任部门负责人，让优秀的优先、能干的能上、有为的有位，机关凝聚力、战斗力、创新力整体提升，形成了全院“一盘棋”、

上下“一条心”的工作局面。

让供给侧与需求侧联动。省、市院派驻专门指导下沉实地督导，问需、问难、问计、问效，对制约发展的难点、痛点、堵点问题进行“面对面”帮扶、“手把手”化解。

让“管案”与“管人”联动。紧紧抓住“办案”这个主责主业，办好每一起案件，建立“精品案例库”，推出更多优秀典型案例，通过全员、全面、全时的检察人员考核，把监督办案的质量、效率、效果、科学调度评判出来，最大限度激发内生动力，做实奖优罚劣，激励担当作为。

坚持更新理念。围绕“看业务数据、看精品案例、看工作经验、看先进典型”的“四看”标准，高质效办好每一个司法案件。

坚持上下联动。实行“一周一总结、半月一督导、一月一分析”机制，每周总结上报业务数据情况，市人民检察院每周五组织召开调度会，省、市两级检察院成立专项考评组，对该院业务数据进行实时监测、动态分析，对运行态势进行分析研究，上下一体、凝心聚力。

坚持为民司法。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贯穿于检察办案的各方面、全过程，用实实在在的每一起“小案”，树立了检察为民良好形象。

本报讯 近年来，榆社县人民检察院党支部坚持以党建引领检察工作全过程，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将学习成效体现在有力检察履职上，更好担负起维护国家安全、社会稳定、人民安宁的检察责任。

抓思想，强化党建政治引领。将支部党员大会学习与检察业务学习有机结合，以党建引领业务工作，以党组发展引领党员发展。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严格落实“周一学习例会”制度，每年开展学习40余次。通过党组书记、支部书记讲党课，全院干警轮流授课等形式，及时跟进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并进行交流研讨，提高党性修养，凝聚检察发展正能量。

抓组织，发挥先锋堡垒作用。强化支部建设，完成党支部委员增补选举。定期召开支委会研究党建工作，压实党建责任。在包联小区建设党员活动室，为包联小区提供良好的活动阵地。以“检护民生”“检察护企”两个专项行动为抓手，持续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切实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抓落实，推进党建规范化。履行党建主体责任，细化工作清单，认真落实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等制度，全面履行教育管理监督党员的责任，持续做好党员发展工作等。创新党建活动，每年开展“主题党日”活动12余次、党小组会12余次，全面查找补齐短板，以更加务实的作风加强和推进规范化建设工作。院党支部紧紧围绕服务大局、强化监督、团结奋进的工作思路，推进党建工作平稳发展，2023年7月，该支部被评为榆社县优秀基层党组织。

抓作风，营造干事氛围。院党支部在着力推进正风肃纪上下功夫，坚持过硬的纪律作风抓党建。邀请县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干部讲授廉政党课，组织参观警示教育基地，观看警示教育片，及时传达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要求，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走深走实。

(张春梅)

“三联动”  
激发活力，务实为民

该院以“三个联动”激发检察队伍“一江春水”。

让“关键少数”与优秀干部联动。选拔了一批综合素质高的年轻干部充实进领导班子；选配了一批想干事、敢干事、能干事的优秀青年担任部门负责人，让优秀的优先、能干的能上、有为的有位，机关凝聚力、战斗力、创新力整体提升，形成了全院“一盘棋”、

上下“一条心”的工作局面。

让供给侧与需求侧联动。省、市院派驻专门指导下沉实地督导，问需、问难、问计、问效，对制约发展的难点、痛点、堵点问题进行“面对面”帮扶、“手把手”化解。

让“管案”与“管人”联动。紧紧抓住“办案”这个主责主业，办好每一起案件，建立“精品案例库”，推出更多优秀典型案例，通过全员、全面、全时的检察人员考核，把监督办案的质量、效率、效果、科学调度评判出来，最大限度激发内生动力，做实奖优罚劣，激励担当作为。

坚持更新理念。围绕“看业务数据、看精品案例、看工作经验、看先进典型”的“四看”标准，高质效办好每一个司法案件。

坚持上下联动。实行“一周一总结、半月一督导、一月一分析”机制，每周总结上报业务数据情况，市人民检察院每周五组织召开调度会，省、市两级检察院成立专项考评组，对该院业务数据进行实时监测、动态分析，对运行态势进行分析研究，上下一体、凝心聚力。

坚持为民司法。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贯穿于检察办案的各方面、全过程，用实实在在的每一起“小案”，树立了检察为民良好形象。

“三创建”  
党建引领，忠诚为民

该院以“三个创建”为抓手，激发党建引领新活力，实现了以党建促业务、以业务

促发展。

创建党建品牌。积极探索实践“学习+提升+融合”党建新思路，以党史检察故事、传承红色基因、弘扬家风家书等为主题，创新讲授专题式、音乐式、情景式党课，祛除理论学习的“虚浮气”，形成了人人参与、全员覆盖、比学赶超的生动局面。

创建模范机关。深化“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创建活动，开展强化政治机关意识专题研讨活动，把讲政治的要求落实到“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检察实践的每个环节。赴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学习借鉴，推动全院上下形成了学习模范、争当模范的浓厚氛围。

创建红旗支部。充分发挥支部战斗堡垒作用，积极开展“争创红旗支部‘六个一’”活动，组织各支部赴左权县实地“零距离”探访全国英模法官杨春光，用“身边人、身边事”对标对表，激励干劲。

该院以“三个联动”激发检察队伍“一江春水”。

让“关键少数”与优秀干部联动。选拔了一批综合素质高的年轻干部充实进领导班子；选配了一批想干事、敢干事、能干事的优秀青年担任部门负责人，让优秀的优先、能干的能上、有为的有位，机关凝聚力、战斗力、创新力整体提升，形成了全院“一盘棋”、

上下“一条心”的工作局面。

让供给侧与需求侧联动。省、市院派驻专门指导下沉实地督导，问需、问难、问计、问效，对制约发展的难点、痛点、堵点问题进行“面对面”帮扶、“手把手”化解。

让“管案”与“管人”联动。紧紧抓住“办案”这个主责主业，办好每一起案件，建立“精品案例库”，推出更多优秀典型案例，通过全员、全面、全时的检察人员考核，把监督办案的质量、效率、效果、科学调度评判出来，最大限度激发内生动力，做实奖优罚劣，激励担当作为。

坚持更新理念。围绕“看业务数据、看精品案例、看工作经验、看先进典型”的“四看”标准，高质效办好每一个司法案件。

坚持上下联动。实行“一周一总结、半月一督导、一月一分析”机制，每周总结上报业务数据情况，市人民检察院每周五组织召开调度会，省、市两级检察院成立专项考评组，对该院业务数据进行实时监测、动态分析，对运行态势进行分析研究，上下一体、凝心聚力。

坚持为民司法。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贯穿于检察办案的各方面、全过程，用实实在在的每一起“小案”，树立了检察为民良好形象。

“三创建”  
党建引领，忠诚为民

# 榆社县人民检察院 强化「四种意识」高质效做好办公室服务保障工作

本报讯 今年以来，榆社县人民检察院聚焦全院工作大局，狠抓落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办公室工作的意见》，不断提升办公室“三服务”工作水平。

强化超前服务意识，实现由被动服务向主动服务转变。榆社县人民检察院办公室提站位、明方向、保落实，严格贯彻落实院党组安排部署，切实履行好参谋助手、综合协调、后勤保障等职能，确保各项工作高位启动、高效推进、高质完成。积极践行一体履职理念，能动发挥综合协调作用，做到学在前、思在前、谋在前、干在前，掌握工作主动性。办公室和各部门联合建立信息员队伍，定期组织学习上级检察机关编发的优秀检察信息、检察建议，做到勤学善思，聚力提高文字专业素养。

强化服务全局意识，实现由办好具体事务向谋全局转变。建立重大事项跟踪督办制度，办公室牵头对院党组的各项决议落实情况开展跟踪催办、台账管理、效果评估，全面发挥督促检查作用。抓好日常具体事务的同时，围绕检察工作大局，密切关注全局性、前瞻性的问题，提出对策建议，充分发挥参谋助手作用。建立办公室主任、负责综合文字工作副主任列席院党组会议机制，进一步明确新方向、把握新要求，把上级部署、院党组要求和检察工作有机结合，全面反映检察工作亮点和特色，高效发挥提升以文辅政、服务大局职能。

强化优质服务意识，实现由整体求稳向精益求精转变。以求极致的态度做好每一项工作，高质效办好每一件事，善于应变求新，不断完善工作规章制度，以新思路创优服务水平，为检察工作提供全过程优质服务。建立优秀检察信息评选考核评分制度，对被上级院、权威媒体采用转发的优秀检察信息，赋予日常考核加分项，激发检察干警对做好信息工作的热情。规范推进财务管理、机要保密、档案管理、后勤保障等工作，持续加强办公室人员综合能力建设，练就“开口能说、提笔能写、遇事能办”的本领，做好检察办公室服务保障各项工作。

强化团结协作意识，实现由“单兵作战”向协同发力转变。把“一体”履职、双赢多赢共赢，以“我管”促“都管”，推进“溯源”治理等理念和要求落实到办公室工作各个方面、各个环节，在与机关各部门的协同配合中提升综合能力。办公室与业务部门共同起草党组工作汇报、工作报告等重要材料，形成全院“一盘棋”格局。

榆社县人民检察院将持续以担当实干、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推动办公室工作全面发展，全面发挥办公室“中枢”作用，持续加强执行办事能力、提升服务水平、提高队伍素质，努力培育讲大局、懂业务、重服务的综合型人才，进一步加强服务保障能力，为榆社检察工作现代化提供有力保障。

(贺佳穗)



# 在创新中护佑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本报通讯员 任小娇

检察机关作为国家法律监督机关，在未成年人检察工作中肩负着重要的职责。近年来，榆社县人民检察院党组高度重视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结合县域实际，周密部署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未检团队在办好案件的基础上，同步做好“保护、教育、挽救、救助”工作，用心创建特色未检“榆社护蕾”工作品牌，开展一系列有特色、有亮点、有力度、有温度的未成年人保护活动，协同各方力量切实在创新中护佑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为未成年人撑起法治蓝天。

**以高质效办案水平 提交未检案件答卷**

把“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作为未成年人检察办案的“压舱石”“生命线”，最大限度教育、感化、挽救涉罪未成年人，全面启动“一站式”办案机制，实现未成年人涉罪案件提前介入全覆盖。该院高度重视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持续推进未成年人捕、诉、监、防一体化工作模式，用心用情、合理合法办理每一个未检案件，在探索未成年人检察综合履职线索的同时，对未成年犯罪嫌疑人及被害人进行心理疏导，开展社会调查、亲职教育，向未成年人家长发出督促监护令，督促其更好地履行监护责任。2022年2月办理的一起涉未成年人案件被山西省人民检察院评为典型案例。

**以检察温度努力 推进法治教育进家庭**

准确把握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定位，找准检察履职与家庭保护的切入点、着力点，积极融入家庭保护，守好未成年人犯罪预防第一道防线。与教育、民政、关工委等单位共同成立未成年人检察社会服务中心与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站，携手护航未成

年人健康安全成长。2024年以来，多次向涉案未成年人的监护人制发督促监护令，努力为未成年人提供全面综合司法保护，净化成长环境，传递检察关爱与温度，实现对涉罪未成年人全方位、多层次帮助，助力涉罪未成年人“再社会化”。在办理涉未成年人案件过程中，通过惩罚与教育的并行，保护与关怀的并重，让未成年犯罪嫌疑人得到法治教育与行为矫治，让未成年被害人感受到司法温暖，早日抚平创伤，用检察温暖助力涉案未成年人回归正常生活。

**以检察综合履职 撬动“六大保护”协同发力**

主动适应新时代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新要求，持续深化未成年人检察业务集中统一办理，不断提升未成年人全面综合司法保护实效。强化双向保护，对情节较轻、有悔改表现的涉罪未成年人相对不

起诉、附条件不起诉，帮助涉罪未成年人“迷途知返”。不断做深做实做优未成年人检察综合履职，促推“六大保护”整体落实更加有效。在办案过程中强化法律监督，通过未成年人检察公益诉讼，推动检察机关与行政机关力量的有效衔接，构建起完整、高效、协调的综合保护大格局。坚持对涉罪未成年人依法惩戒和精准帮教相结合，严管和厚爱相结合，扎实做好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工作，依法能动履职，发现推动解决涉未成年人案件背后存在的未成年人保护痛点和深层次问题，围绕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和发展需要，通过检察建议、公益诉讼、情况通报、工作会商、健全机制等方式，积极主动融入其他五大保护，营造全社会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良好氛围。

**以法治宣传力量 助推法治校园建设**

加大以案释法、普法宣传力度，“润物细无声”地传播法治文化，促进提升未成年人法治素养。优选一批讲授能力强、亲和力高的检察人员，下沉各个校园，进一步提升法治宣讲能力，在晋中市检察机关举办的“法治精品课”竞赛中，荣获“二等奖”“优秀组织奖”；在开学季、毕业季、“六一”国际儿童节、“12·4”国家宪法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多形式开展青少年普法宣讲，与全省检察机关同步举办“检教同行 共护成长”检察开放日活动，“6·26”国际禁毒日与全市检察机关共同开展“防范青少年药物滥用，权益岗在行动”主题宣传；与司法、教育等部门联合创建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10名检察干警被聘任为法治副校长，倾力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创新法治宣传教育形式，精心制作法治宣传作品，线上线下相结合，以中小学生喜闻乐见的方式进行法治宣传预防犯罪，促进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增强未成年人的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将法治的种子播撒在校园每一个角落。

新时代新征程，榆社县人民检察院将强化自身建设，提升未成年人检察工作专业化水平，不忘初心，砥砺前行，用满腔热血、健康绿的信心、检察蓝的爱心，始终如一关心爱护未成年人，关注守护祖国花蕾健康成长。



图为「榆社护蕾」未检干警与同学们做游戏的场景。白晋芳 摄

# 检护民生

为进一步增强群众反诈意识，加大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普法力度，守护好人民群众财产安全，近日，榆社县人民检察院开展“全民反诈在行动”集中宣传月活动。检察干警走进县城内人口较为密集的广场、社区开展法治宣传活动，通过悬挂条幅、发放宣传册、设立咨询台、摆放宣传展板、讲解典型案例等多种方式，向群众揭示电信网络诈骗的主要表现形式、常见手段和惯用套路，引导群众进一步了解电信网络诈骗，提高防范意识和识别能力。同时，开展法治宣传进企业、进校园、进社区等法治宣讲活动，取得了有效的法治宣传效果，推动全社会形成防诈反诈的良好法治氛围。

白晋芳 摄